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雪莱特　　公告编号：2019-089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雪莱特”）于2019年8月6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确认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顺光电”）及富顺光电之全资子公司福建银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福节能”）提供财务资助。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供财务资助基本情况

为支持富顺光电的日常经营发展，公司分别向富顺光电、银福节能提供财务资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公司名称	2016年末余额	2017年接受财务资助金额	2017年偿还金额	2017年末余额	2018年接受财务资助金额	2018年偿还金额	2018年末余额	当前余额（截至2019年7月31日）
其他应收款-代收代付款	富顺光电	6,083.80	10,238.78	5,698.78	10,623.80	12,593.47	2,625.00	20,592.27	20,701.65
科目名称	**公司名称**	**2016年末余额**	**2017年接受财务资助金额**	**2017年偿还金额**	**2017年末余额**	**2018年接受财务资助金额**	**2018年偿还金额**	**2018年末余额**	**当前余额（截至2019年7月31日）**
其他应收款-代收代付款	银福节能	——	——	——	——	1,624.80	0	1,624.80	1,566.30

因财务资助对象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故公司为其提供财务资助不构成关联交易；考虑到公司整体利益，故公司未收取任何费用或利息。

二、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1995 年 11 月 18 日

2、注册地址：漳州市蓝田工业开发区富顺光电科技园

3、法定代表人：陈建顺

4、注册资本：15,387 万元

5、经营范围：LED 显示屏、LED 照明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VR/AR 虚拟现实技术的研发、销售及其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运营；充电桩、机器人、广告机、路灯、智慧路灯、太阳能路灯、交通信号灯、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控制器、路灯灯杆、太阳能专用锂电池、铅酸电池、胶体电池、智能移动信息终端、智能交通控制系统及设备、智能窗口对讲系统及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电子技术咨询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电子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送变电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设计、承包、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富顺光电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其中公司持股 99.90%，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雪莱特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0.10%。

（二）福建银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3 年 6 月 19 日

2、注册地址：漳州市龙文区小港北路 38 号

3、法定代表人：张志鹏

4、注册资本：500 万元

5、经营范围：节能技术检测、设计、咨询、改造、评估；合同能源管理;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运营；节能工程项目推广服务；充电桩、电子显示屏、照明灯具、机电一体化设备的研发、节能改造与销售；建筑智能化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银福节能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孙公司，系富顺光电的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持有银福节能 100%股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提供财务资助的原因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的经营发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为富顺光电及其全资子公司银福节能提供财务资助，解决其日常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有助于其业务的正常开展。

四、提供财务资助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控制

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是为了支持其日常经营发展，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做出的，有利于子公司业务开展和资金筹措，提高资金运用效率，进而提升公司业绩水平，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富顺光电于2016 年开发充电桩业务，当时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具有较好的行业机会和发展前景，公司对该业务充满信心，故通过财务资助方式支持子公司经营。

财务资助对象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公司通过日常督促子公司经营、督促款项偿还等方式，进行风险管控，以控制资金风险。

五、履行的相关程序

2019 年 8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福建银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基于其日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为其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对上述财务资助事项进行追认，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七、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6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